

通 知

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校园管理的通知

为应对当前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确保师生生命健康安全，根据陕西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及《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大中专院校封闭管理工作规范（试行）》要求，现将当前学校疫情防控措施通知如下。

一、加强门卫管理

1. 从即日起，校园原则上实行封闭式管理，学生不出校园，确因特殊原因必须出入校园时，在“辅导猫”上履行请假手续，由所在班级负责人签署意见，学院副书记严格审批；校外住宿本科生凭学工部审核发放通行证、研究生凭研工部审核发放通行证进出校园。

2. 教职工凭教工卡或闸机人脸识别进出校园；有临时卡的临聘人员凭卡出入校园，无临时卡的临聘人员、校园内租住户凭身份证和 48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出入校园。

3. 离退休人员减少进出校园，确需进校的持 48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凭教工卡或闸机人脸识别出入校园。

4. 对所有入校人员严格查验身份、健康码、行程码，检测体温，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校。校门卫发现健康码、

行程码异常人员立即向杨陵区防控部门报告（联系电话:87018815）。

5. 学校管理的小区要按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加强门卫管理，严格落实检验身份、测温验码等疫情防控措施，非小区人员严禁入内。

6. 各单位在所属楼宇醒目位置张贴场所码，提醒所有进入人员自觉扫码登记。

二、加强人员管理

1. 全体教职工不得离开杨凌或当前工作地，疫情防控期间尽量家庭、办公场所两点一线通行，无课教师居家办公。各单位及教职工不邀请校外人员来访。

2. 全体师生坚持每日健康打卡，学生严格落实体温晨午检制度，学工部门对因病缺勤缺课师生要详细登记，做好追踪。

3. 学校主管部门要监督校内建筑工地施工单位落实点对点接送，全员核酸检测，施工人员不得在校园内活动。

4. 在西安市及其他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师生暂不返校，未经审批同意擅自返校的，学校将严肃处理，隔离费用自行承担。各单位对西安市及其他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师生按要求做好健康管理及核酸检测工作。境外返回教职工及家属要严格落实 14 天集中隔离+7 天居家隔离+7 天居家健康监测，以及核酸检测等措施。

5. 主管单位要落实后勤服务、快递、超市、保卫、酒店、在建工程等人员定期核酸检测工作。

6. 教职工负责在杨亲属，及本人出租房屋住户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按照示范区及学校要求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三、加强后勤保障

1. 定期对教室、食堂、宿舍、浴室、办公室、图书馆、实验室、快递点等重点场所进行环境清洁和通风消毒。重点消毒过道、电梯按钮、扶梯扶手、门把手等人员接触频繁部位。

2. 确保校园各项后勤服务工作落实到位，做好学生餐饮、洗浴、运动、热水、超市购物、快递收发等保障工作，营造安全便利的校园生活环境。

3. 加强学校食堂保供稳价监管，减少堂食，提倡打包带走。严格冷链食材管理，严把校园食品卫生安全质量关。

4. 加强物资储备采购，储备足量的米面油菜等基本食材，确保口罩、防护服、手套、消杀用品、核酸检测试剂等储备充足。

四、加强活动管理

1. 不举办室内大型聚集性活动，关闭大型室内活动场所。

2. 教学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教务处、研究生院要尽快制定《线上教学工作预案》以及春季学期课表。

五、其他

1. 亦乐园、林苑宾馆、新天地酒店、培训宾馆等校内隔离酒店提前做好准备工作。校医院对隔离点工作人员、医护人员、保洁人员再进行一次详细培训，按照要求做好防护措施。

2. 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坚持勤洗手、戴口罩、1米线、常通风等防护措施，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3. 加强监督检查，学校疫情防控监督检查组要不定期对各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查督办，确保落实各项疫情防控要求。

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28日